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发〔2024〕5号

永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成立永福县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“六大行动”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和区直、中直驻永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十五届四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推动“6+2”工作举措落实落细，高水平实现“两个保障”，促进永福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“六大行动”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企业培优育强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秦传志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组 长：王 菁 县政府办副主任

副 组 长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
成 员：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

莫凤祥 县财政局局长

何小宇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李 钢 县住建局局长

蒋川东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李天明 县文广体旅局局长

蒋海军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唐樟林 县税务局局长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，办公室主任由舒军忠同志兼任。负责组织、指导各相关单位培育各行业领域企业上规入统工作，建立各行业领域培育企业动态储备名录库，制定相关上规入统政策措施，推动完成各行业培育企业上规入统目标任务。

二、成立全民全域招商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汤庆秋 副县长

文建伟 挂职副县长

组 长：刘家鹏 县政府办副主任、县科技局局长（兼）

副 组 长：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

成 员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
蒋川东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李天明 县文广体旅局局长
左天强 县政府办副主任、永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（兼）
卿 龙 县招商服务中心主任
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和商贸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兼任。负责梳理完善招商机制和招商引资考评奖惩机制，制定招商计划，编制“产业链招商名录”，推动完成招商工作目标任务。

三、成立项目提速增效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秦传志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组 长：王 菁 县政府办副主任
副 组 长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成 员：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
莫凤祥 县财政局局长
何小宇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李 钢 县住建局局长
张 强 县林业局局长
韦光琪 县征拆中心负责人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，办公室主任由舒军忠同志兼任。负责梳理中央、自治区政策导向和资金支持方向，制定我县

2024年项目策划包装指导目录。做好重大项目协调服务工作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项目推进按时按质完成。

四、成立乡村建设提升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莫正云 副县长

张 哲 副县长

组 长：韩学明 县政府办副主任

于 清 县服务业发展中心主任

副组长：蒋川东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成 员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
莫凤祥 县财政局局长

何小宇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李 钢 县住建局局长

廖勇军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周春吉 县水利局局长

黄性武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

张 强 县林业局局长

莫桂宏 县城管局局长

张近扬 永福生态环境局局长

李永忠 县供销社理事会主任

于文松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、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，办公室主任由蒋川东同

志兼任。负责推动乡村振兴、农业产业、乡村建设等工作落实落细，制定支持培育特色优势产业的方案措施，加快推动县城、乡镇、村项目建设，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守住粮食安全、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，不断提升城乡环境。

五、成立全域旅游品牌创建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莫正云 副县长

组 长：于 清 县服务业发展中心主任

副组长：李天明 县文广体旅局局长

成 员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
宾正娟 县教育局局长

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

莫凤祥 县财政局局长

何小宇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李 钢 县住建局局长

廖勇军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周春吉 县水利局局长

蒋川东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莫圣昌 县应急局局长

蒋海军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莫桂宏 县城管局局长

张 强 县林业局局长

张近扬 永福生态环境局局长

龚然辉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、县委宣传部副部长(兼)
范方福 县气象局局长
左天强 县政府办副主任、永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(兼)
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文广体旅局，办公室主任由李天明同志兼任。负责统筹推动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，完善旅游相关规划，推动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，推动涉旅品牌创建，促进“旅游+”融合发展，确保成功创建广西全域旅游示范区。

六、成立生态文明示范建设行动工作专班

责任领导：汤庆秋 副县长
组 长：刘家鹏 县政府办副主任、县科技局局长(兼)
副组长：张近扬 永福生态环境局局长
成 员：舒军忠 县发改局局长
县工信和商贸局局长
李 钢 县住建局局长
周春吉 县水利局局长
蒋川东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张 强 县林业局局长
莫桂宏 县城管局局长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永福生态环境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张近扬同志兼任。负责统筹推进全县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工作，加强重

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保护，加快风电、光伏等新能源发展，积极推动企业创建绿色工厂，确保成功创建全国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论实践创新基地。

各工作专班要按照县委、县政府部署要求，由责任领导负责督促推进各项工作。涉及县领导调整的，由县政府办发文调整；其他人员调整，由接替该岗位的同志负责继续推进实施工作，县政府办将不再发文调整。各工作专班为临时机构，待有关工作结束后自行撤销。

永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。

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永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1日印发